**桃園市107年友善校園系列活動**

**「2018年桃園市全國小鐵人三項錦標賽」實施計畫**

壹、依據：

 一、教育部107年5月8日臺教學(五)字第1070044714號「維護校園安全工作」實施計畫辦理。

 二、桃園市107年學生校外生活輔導計畫。

 三、桃園市體育會鐵人三項委員會「2018年桃園市全國小鐵人三項錦標賽」活動簡章。

貳、目的：

為推廣本市青少年運動風氣，增進綜合運動能力，發展小鐵人三項活動，藉以培育強健身心暨運動習慣，藉多元正向運動競賽，推動防制學生藥物濫用，拒絕不當誘惑，防制校園霸凌，預防偏差行為，共同建構安全、友善、健康之友善校園。

參、辦理單位：

 一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、桃園市政府。

 二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體育局。

 三、承辦單位：桃園市體育會鐵人三項委員會。

 四、協辦單位：陸軍專科學校、桃園市政府警察局少年警察隊、教育部桃園市聯絡處、桃園市學生校外生活輔導會等相關單位。

肆、參加對象：9歲至12歲，身心健全，男、女分組。

伍、活動日期：107年7月8日(星期日)，6時至13時。

陸、活動地點：陸軍專科學校。(中壢區中堅里3鄰龍東路750號)

柒、活動內容：游泳200公尺、自行車5公里、跑步2.4公里。

捌、活動流程表：如附件。

玖、報名說明：

 一、報名限額：總計共600名。(大會保留更動權力)

 二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07年6月12日止。(額滿即停止報名)

 三、報名費用：

個人賽每人700元【含晶片押金100元（賽後繳回晶片時退還押金)、紀念背心乙件、完成證書、飲料、保險、完賽獎牌】；另現役軍人子女報名九折優惠(請當天攜帶「軍眷身分證」，完賽後辦理退費)。

 四、報名方式：

 採網路報名，請於107年6月12日(星期二)前，至伊貝特報名網站填報參加表單(<https://goo.gl/maas1L>)，並於三日內完成繳費，始完成報名手續。

 

 五、繳費方式：

 (一)詳如伊貝特報名網活動簡章，逕依相關繳費流程辦理。

 (二)報名費未繳足或手續不全者，概以退件處理；若因退件致報名逾期無法參加者，大會恕不負責。

 (三)已完成報名手續者如放棄參賽，請於報名截止日前向協會申請退費（酌扣手續費100元），報名截止後恕不退費。

 (四)連絡電話：程善浩先生0915-560622，傳真03-3255087。

 六、報到通知：請於活動前一週自行至前述報名網站下載，選手憑報到通知於賽前辦理報到手續。

 七、衣服尺寸：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S | (13/37/44cm) /約120cm以下 |
| M | (13.5/42/55.5cm) /約130cm |
| L | (14/48/64cm) /約150cm |
| XL | (14.5/51/70.5cm) /約160cm以上 |

拾、參賽簡章說明：

 一、參加裝備：每位參加者須自備下列裝備~

 (一)游泳：泳鏡、泳帽、泳裝（或鐵人服）。

 (二)自行車：自由車、安全帽。

 (三)路跑：浴巾、跑鞋、服裝。（賽前先放置於轉換區內）

 二、競賽分組：個人賽，共分為八組，組別如下~

 (一)九歲男、女組：民國98年1月1日～民國98年12月31日。

 (二)十歲男、女組：民國97年1月1日～民國97年12月31日。

 (三)十一歲男、女組：民國96年1月1日～民國96年12月31日。

 (四)十二歲男、女組：民國95年1月1日～民國95年12月31日。

 三、獎勵辦法：

 (一)完成證明：參賽選手於時限內返回終點，發給完成獎牌及完成證書。

 (二)競賽獎勵：

 1、個人賽共8組，四個年齡男、女分別設獎，各組前三名可分別獲得1500、1000、600元獎勵金及獎狀；4至6名可獲得精美禮品及獎狀（本場次各組人數每增加10人多頒發1名）。

 2、工作人員：依「桃園市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獎懲要點」辦理敘獎。

 四、競賽規程：按「中華民國鐵人三項協會」最新修訂之「競賽規程」執行。

 五、裝備使用：大會設「轉換區」供參加者存放裝備。

 六、計時晶片：晶片以魔鬼氈繫於右腳踝，未按規定繫晶片者，致成績無法計算，以無成績論。選手通過自行車信物領取處（信物點），為維安全須依裁判人員指示停車領取信物；信物領取後，須將自行車牽至上車線使得上車騎乘，未按規定將自行車處於停止狀態，裁判有權取消選手競賽資格，選手不得有異議。

 七、申訴：

 (一)競賽爭議：規則上有明文規定或同等意義之註明者，以裁判之判決為準。

 (二)申訴程序：選手得以書面提出及簽名後，向大會競賽組正式提出書面申訴，且以仲裁委員會之決議為終結；提出申訴書時，須繳交保證金新台幣壹仟圓整，仲裁委員會若確認其申訴不成立時，得沒收保證金充作大會經費。

 (三)競賽中如發生糾紛，選手得以口頭立即向裁判申訴，並依本規程之規定，在口頭申訴後30分鐘內補提出申訴表，由仲裁委員會處理，各項競賽進行中，選手、教練、親友皆不得當場質問裁判或妨礙比賽進行，否則取消選手之參賽資格。

 八、保險：

 (一)大會為每位選手投保「公共意外責任險」（每人身故及醫療保障合計200萬元，但自負金額須達2500元，超過額度部分使得申請保險醫療理賠）。

 (二)選手如需較高保障請自行加保個人險，維護自身權益。

 (三)大會協助受傷選手就醫及辦理傷後相關理賠作業，後續損害補償概由保險公司專案處理。

 (四)請務必攜帶健保卡參賽，保障自身就醫權益；若有不適請停止比賽，以免發生危險。

 (五)保險公司「特別不保」事項：

 1、個人疾病導致運動傷害。

 2、因個人體質或自身心血管所致之症狀，例如休克、心臟病、熱衰竭、中暑、高山症、癲癇、脫水等。

 3、選手請視自身體能狀況量力而為，賽前一日應睡眠充足，賽前2小時飲食完畢，如有不適請立即停止比賽，並請求協助，如強行比賽導致中暑（熱衰竭）十分危險（保險公司不理賠）。本會於現場執行緊急醫療救護，選手自身疾患引起之病症發作，則不在主辦單位保險範圍內，大會保險均以「公共意外」所受之傷害作為理賠承保範圍。

 九、一般規定：

 (一)參賽選手須自備自行車，自行車項目須配戴安全帽，需有完整煞車裝置及作動正常。

 (二)得獎是最高的榮耀，請得獎者務必參加頒獎，未克參加可請人代領；賽後恕不補發。

 (三)天候狀況無法預測，氣溫較低、下雨等因素，務必攜帶風雨衣及保暖衣物。

 (四)參賽者請攜帶健保卡，活動當日如有受傷者，請當日就醫，並於醫院索取正本診斷證明及副本收據，以利保險理賠。

 (五)本賽事活動有一定難度，身體如有高血壓、心血管疾病、心臟病、糖尿病、癲癇症、氣喘等狀況，有上列疾病者不適合參加本賽事活動。

 (六)賽事過程如有身體不適，請馬上到路邊休息，並向周遭裁判或工作人員招手請求協助，切勿超出個人身體負荷來競賽。

 (七)請所有參加者發揮愛護環境與整潔的風範，絕對不任意丟棄垃圾。

 (八)另活動中如遇不可抗拒之因素而未能完成本項活動，同意由主辦單位依對參加者最有利之狀況進行處置，絕無異議。

 (九)主辦單位有權視各參加者的體能狀態，中止其參加之資格。

 (十)如遇天候不佳或不可抗力事件或天災，主辦單位得視情節決定取消或擇期舉行，或改採其他活動方式，詳細請注意網站公告。

 十、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，另行補充。

拾壹、業務承辦人：

1. 主辦單位聯絡人：程善浩先生

電話：0915-560622、傳真：03-3255087。

1. 桃園市聯絡處：宋慶禾助理督導

電話：03-3398585、電子公務信箱：mon065@yahoo.com.tw。

附件

|  |
| --- |
| 桃園市107年友善校園系列活動「2018年桃園市全國小鐵人三項錦標賽」流程表 |
| 日期 | 時間 | 活動內容 | 地點 |
| 107年7月8日 | 05：30-06：30 | 活動準備(工作人員就位) | 桃園市中壢區(陸軍專校) |
| 06:30-07:30 | 選手報到，領取物資 |
| 06:45-07:50 | 選手檢錄、驗車及裝備放置 |
| 07:50-08:30 | 開幕式暨競賽說明 |
| 08:30-11:30 | 鳴槍開賽 |
| 11:30-12:00 | 頒獎典禮 |
| 12:00-13:00 | 場地歸復 |
| 備註 | 一、大會保有活動流程、時間、場地修正權利，如因重大事件須做調整時，以現場或大會網站公告為準。二、如因天候不佳等意外狀況，以致本活動須延期或停辦時，主辦單位將於賽前乙日18：00於活動官網公告，恕不另行通知。三、檢錄、驗車、領車時，須查驗選手「手臂號碼」、「號碼布」、「自由車號碼貼紙」，如未遵守規定，拒絕進入轉換區放置裝備或領車。四、自行車賽道因有「突路面」，請選手配合工作人員指示減速，以維人身安全。 |